

证券代码：831742

证券简称：纽米科技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重庆恩捷纽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预计向银行申请贷款暨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经营发展需要，补充流动资金，重庆恩捷纽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5 年拟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重庆长寿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35 亿元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在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同时，公司预计将接受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恩捷”）的母公司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恩捷股份持有上海恩捷 95.22% 股权）（以下简称“恩捷股份”）为上述借款提供的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4.35 亿，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或者反担保或者信用。公司无需支付担保（反担保）费用。

公司具体获得的授信额度、借款金额以及担保情况等在上列审议范围内以实际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5 年预计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公司董事汪星光、马伟华、史新宇、陆冬华、李明均是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因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5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抚仙路 125 号

注册地址：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抚仙路 125 号

注册资本：97,127.8529 万元

主营业务：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品印刷；商品商标印制(含烟草、药品商标)，商标设计；包装盒生产、加工、销售；彩色印刷；纸制品（不含造纸）、塑料制品及其他配套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生产、加工、销售印刷用原料、辅料；生产、加工、销售塑料薄膜、改性塑料；生产、加工、销售镭射转移纸、金银卡纸、液体包装纸、电化铝、高档包装纸；生产、加工、销售防伪标识、防伪材料；包装机械、包装机械零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销售；生产、加工、销售新能源材料以及相应新技术、新产品开发；货物进出口(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项目除外)。

(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Paul Xiaoming Lee

控股股东：Paul Xiaoming Lee

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家族

关联关系：恩捷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恩捷的控股股东，恩捷股份持有上海恩捷 95.22%股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维持业务进行正常运营所需，是关联方支持公司持续经营的行为，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连带担保属于正常的银行贷款业务，且

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而提供担保，公司无需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长期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及相关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业务更好发展，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系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不支付任何担保费用，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恩捷纽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重庆恩捷纽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9日